

黄帝考

叶林生

“黄帝”，这是一个古老的论题。

这位“先祖”的真容一直隐匿在神秘的云雾中，是有还是无？是神还是人？是人还是物？是土生还是外来？这些问题至今也不能了然。黄帝是神么？中国古来就是多神的国度，济济众神，同处神坛，国人何以独以黄帝为祖先？黄帝是人间古帝么？是姬姓之祖么？周天子何以箴口不言？而且，即使是姬姓之祖，何以会为“百姓”所认同？古圣贤早有明训：“非其鬼而祭之，谄也。”^①“非是族也，不在祀典”^②。国人自古对“祖先”是认真而不肯含糊的，何致于不肖如斯，冒认祖先？本文即是对此研究之所得。

黄帝的“本相”——生殖之神

黄帝的传说来自古远，最初是作为生殖之神而受到普遍尊崇的。

黄帝作为生殖之神，当是母权社会的产物。其时，以“母亲”为中心组成不同的氏族。各氏族都希望人丁兴旺，并由此产生了生殖崇拜的原始宗教信仰。初始阶段的人类，以为冥冥之中有一位女神在控制着女子生育的奥秘，生殖之神遂受到特别的尊崇。1979年在辽西东山嘴发现5000年前的大型石砌祭坛遗址，石坛附近有若干大腹裸体的孕妇陶像，这正是古代生育崇拜的实证。后人推断黄帝距今5000年，或许此时正是生育崇拜的极盛期吧。

中国古代传说中最负盛名的生殖神是女

媧和黄帝。这里只谈黄帝。先从黄帝二字的含义说起。

关于黄帝之“黄”，古来许多学者探幽发微，试图破译这个字谜。东汉许慎解释说：“黄，地之色也，从田，从光。”从此，许多学者引以为据。最近，研究者跳出了“黄色”的光圈，认为“黄并不是黄色的意思”^③。又认为，黄字的甲文字形象“一张展开的兽皮”，并从语言学的角度考证，与突厥语中的“皇帝”、蒙语中的“可汗”、通古斯语中的“国王”等词在读音上作了比较，以为黄字即源于上述语言^④。但我还是坚持在古代汉语中来寻求黄字的答案。

黄字何义？上引许慎之说乃是小篆中黄字的意义。在此之先，有古文之黄字，有甲文之黄字，字形不一，其义各别。

甲文中，黄字很多，字体不同，但归纳起来大致可分为三种：𠄎、𠄏、𠄐。三个字形既不从田，也不从光。𠄎和𠄏实为一体，从大，从口，𠄏则从大，从𠄎《说文》解释说：大，象人之形；口，“回也，象回匝之形。”就是说，“口”是个象形字，回者，围也，实为古文之围字。所以后世的字书直接释为“古文围字”。该字又从“𠄎”，（不是日字，日字另有形体）实际还是“口”字，甲文、金文中我们可以见到，鼓字的左半边，或作𠄎，或作𠄏，豆字也是如此，其中象形之口或作𠄎，口中加“一”，起指示作用，象大腹或器中盛物之形。甲文之黄字，口恰当人之中部，是一个

会意字，表示腰围、腹围粗大之人，实际为孕妇之形。

黄帝之帝字，历来解释的学者也很多，或释作“人王”（金景芳之说），或释作“天帝”、“天神”（刘复、魏建功之说），还有的学者释为“根蒂”，张舜徽先生释作太阳，另有学者认为源于古巴比伦，试求助于外部，以济汉字考证之穷。郭沫若则从王国维说，以为帝字象花朵之形，引申为“化生万物之天帝”，并说，“此亦生殖崇拜之一例也。”^⑥ 笔者以为，就黄帝之“帝”而言，释为“根蒂”，或如郭说“此亦生殖崇拜之一例”，是极其允当的。黄作孕妇形，帝作根蒂形，黄帝不正是原始时代的生殖之神么？不正是生殖崇拜的文字记录么？

黄帝虽历经改造、重塑，但作为生殖之神的“本相”，在古籍中仍有迹可寻：

“黄帝主德，女主象也。”^⑦ 这里的黄帝指天上的一颗星，与地上的“女主”相对应。这种对应关系，正表明黄帝原本是女神。

“黄帝生阴阳。”^⑧ 高诱注：“黄帝，古天神也。始造人之时，化生阴阳。”似乎想回避黄帝是生育女神的古说，但天神而能“生阴阳”，而且又特标明于“始造人之时”，不正是生殖女神么？说“生阴阳”者，生育男女也。

“黄帝能成命百物。”^⑨ 大地万物，都出于她的化育。这不正是一个泛化的生殖之神么？

以上三例，可推见原始的黄帝形象。

原始时代的黄帝既为生殖神，就不为某一氏族、部落所专有，而必为各部族所共同崇拜，这也有线索可寻。

甲骨文中，黄字常与爽字连用。爽，《说文》不收，罗振玉、于省吾等都作过解释，以为与妃、妣相关。郭沫若的解释则更加明确，认为是模字。模、母音近，故甲文用为“母”。^⑩ 根据这个解释，我们来看看甲骨文之两个例子：

“今日用二犬、二豕黄爽。”

“帝黄爽。”^⑪

第一条黄爽之前省去了“祭”字，第二条中的“帝”即禘，为祭神之礼，下文还要谈到。黄爽为何神？由以二犬、二豕为祭来看，必与生殖相关。《国语·越语》中记载勾践“十年生聚，十年教训”之事。其中说，民间妇人生男，赐一犬；生女，赐一豚。《说文》曰：豚，小豕，象持肉以“祠祀”之形。韦昭注云：“犬，阳畜”，“豚，主内，阴类也”。这种赐犬、豚的习俗以后没有见到过，当是古越人中保存的原始遗俗。所以，殷人以二犬、二豕为祭，所祭正是生殖之神，其名“黄母”，当指黄帝。称母者，因其化生阴阳，为万物之母也。所以，上引两段甲文当是黄帝作为生殖之神受殷人祭祀的证明；甲文之“黄”字也正是殷人崇拜生殖女神黄帝的实录。

从古来被视为诡谲离奇的《山海经》中也可以看到黄帝作为生殖女神的遗迹，录数例：

“黄帝生禺虺，禺虺生禺京，禺京处北海，禺虺处东海，是为海神。”^⑫

“有北狄之国。黄帝之孙曰始均，始均生北狄。”^⑬

“黄帝生苗龙，苗龙生融吾，融吾生弄明，弄明生白犬，白犬有牝牡，是为犬戎。”^⑭

“黄帝……生昌意，昌意……生韩流，韩流……生帝颡项。”^⑮

“黄帝生骆明，骆明生白马，白马是为騂。”^⑯

“西北海外，黑水之北，有人有翼，名曰苗民。颡项生驩头，驩头生苗民。”^⑰

我们引了六例，暂不分析。如果从严肃的历史学的意义上来考察古代中国，上古之世，大约分布着氐羌、戎狄、华夏、东夷、苗蛮等民族，蒙文通、徐旭生等先生已专门作过论述，而且也已逐渐为考古学所证实。而上面所引之传说中，黄帝所生的“后代”，从方

位看，遍于东西南北中；从民族看，不但有华夏族之颛顼、鲧，还有苗民、犬戎、白狄。她不但生了各个民族的“人”，而且还生了北海、东海之海神，那么，他还是“人”么？不是！

天下一祖，人神一母，这种现象如何解释？以往，学者归于传说不古，是后世大一统观念影响下的说法。其实不然。大一统主义只“统”地、“统”人，何致于连神也“统”进去？实际这些恰恰正是古说。因为黄帝是生殖之神，化生阴阳、成命百物，人、神莫不出于她的化育，中华各族莫不由她繁衍。

当然，黄帝作为生殖之神，最初必有一个民族首先创造并尊崇，因符合各族生殖崇拜之习俗，渐为各族所共同尊崇。后世中华民族公认人格化了的黄帝为祖先，根源正在于她的本质是生殖神，曾为各族共同崇拜过。

西周的黄帝——天神

西周至春秋前期，黄帝已演变为天神，是协助天帝主管人间事务的大神。

黄帝既是原始宗教中的角色，当社会前进之后，她就不能不按照时代的要求接受改造。西周时，奴隶制高度发展并得到完善。反映在文化领域，原始宗教中的诸神，包括生殖之神，为至高无上的“天”和“天帝”所取代。正如郭沫若所说：“地上权力统一于一尊，于是，天上的神秘便也不能不归于统一。”^⑩“天”和“天子”上下相承，其地位相对应。“天帝”、“上帝”至上，“天子”一尊。

由于西周之前的黄帝高居神坛，影响很大，无法逐出神界，于是，黄帝就被改造成了在天帝麾下奔走、往来于天上人间的大神。这方面的资料虽然不多，但依稀还能看出端绪。《逸周书·尝麦篇》说：

“昔天之初，□作二后，乃设建典，命赤帝分正二卿，命蚩尤于宇少昊，以临四方，司

□□上天未成之庆。蚩尤乃逐帝，争于涿鹿之阿（一作河），九隅无遗。赤帝大慑，乃说于黄帝，执蚩尤，杀之于中冀，以甲兵释怒，用大正顺天思序，纪于大帝。”

这里的黄帝与甲文中作为生殖之神的黄帝面目不同，使命不同，大约可断为西周新起之说。“命赤帝……”的主语当是天帝；“纪于大帝”也应指天帝；“以甲兵释怒”似也指“释天帝之怒”。黄帝是紧承天帝之大神。《山海经》中也讲到这个话题，说得更加明确：

“蚩尤作兵伐黄帝，黄帝乃命应龙攻之冀州之野。应龙蓄水，蚩尤请风伯、雨师以从（纵）大风雨。黄帝乃下天女曰魃以止雨，遂杀蚩尤。”^⑪

《山海经》之说与《逸周书》之说略有不同，但黄帝作为天神的身份是一致的，所谓“命应龙”、“下天女”都确切表明他是神，我们切不可因为文中有一处后世出现的真实地名而误以为是史。

《大戴礼》虽经汉人“处理”过，但其中所载之神话传说应不是崇儒学、“不语怪力乱神”的汉代人所能编造，其中说到黄帝与炎帝之战：

（黄帝）“教熊羆貔貅虎豹，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，三战然后得其志。”^⑫

对这段话，学者往往以现代知识去解释，以为黄帝所“教”的那些猛兽是以这些动物为图腾的各氏族。这其实是存了“黄帝是人间古帝”的先入之见而作的猜测。在氏族林立的时代，黄帝如是某部落之领袖，大约也不可能调动那么多部族。事实上，周代的黄帝本是神，他既可通天帝、下天女、命应龙，驱猛兽为战又何足怪？我们原不必以史的眼光来强使之符合理性。

黄帝是天神，我们还可以从文字学上得到证明。前已说到，甲文之黄字乃生殖之神形象。到周代，创制了籀文（即古文），籀文的黄字写作“𡗗”，从女，从光。《说文》

云：“女，从后至也，象人两胫后有致之者。”“光，明也，从火，在人上，光明意也。”两部分组合起来，其意义大约包含了几点：一曰人上有火光，二曰象“人”后有光。这不正是高居人上、光照人间的神么？

《逸周书·尝麦篇》中说黄帝擒杀蚩尤后，“纪于大帝”，于是乎，“天用大成，至于今不乱。”这表明黄帝是扶正上天、泽及人间万世的大神。

《山海经·海内经》说，上下天地的“建木”，乃“黄帝所为”。照字义看，是他设置了天梯，沟通了天地之路；照郭璞之解释，是他担负着守护天梯的神圣使命。总之他是神无疑。

即使后世把黄帝塑造成了人，但仍然还可以窥见其“神气”。唐人在注释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说，黄帝之德不但化民，且及于鸟兽虫蛾、日月星辰^②，这是何等神通！这正是一个光被八表的大神，难怪古文之黄字“从光”了。中国后世的佛象画中，佛、菩萨身后都有光环、佛光，或许正源于此。反过来说，西周时的黄帝也正是后世的佛、菩萨一类的神。

我们还须注意到一个事实：西周的统治者从不谈黄帝，更未见到他们自认与黄帝有何渊源。《尚书》中，周代统治者追述先王，设坛祈祷，无黄帝只字。

《诗·大雅》中录周人追述先王之诗篇甚多，《大明》追及王季、挚仲氏等为远祖；《思齐》述及大任（文王之母）、周姜（古公亶父之妻）。这是不是因为黄帝过于古远而省略不谈呢？不是。一则，黄帝传自古远，享誉甚高，果真认为是先祖，虽远必谈。二则，周人根本不认为本族与黄帝有何关联，他们置古公亶父于“民之初生”^③之时，确认为周人初祖。把“厥初生民”^④，繁衍了周人的后稷之母姜嫄当作初祖。上两说追述初祖有所不同，这个问题另作别论，但周代统治者不认为本族与黄帝有什么关系，是前后一致的。在周

人看来，黄帝本是神，可作神尊崇，但因人神路殊，自然不入祖先之列。

黄帝在春秋中期之前的“法相”——祖先神

春秋中期前后，黄帝成了某些古国的祖先神。

西周时黄帝由生殖神泛化为天神，但作为一种原始文化，生殖崇拜、生殖神不可能因统治者的独尊一神而完全消失，在某些被统治部族、异姓诸侯国中，黄帝的原始形象仍然保存着。春秋时，西周尊崇的至上神“天帝”遭到冷落，各国保存的古文化和风俗习惯等又表露出来。黄帝的原始形象见诸春秋时记载。春秋中期，鲁国大夫展禽讲各王朝、各诸侯国祭祀祖先的事，其中说：

“黄帝能成命百物……故有虞氏禘黄帝而祖颛顼……夏后氏禘黄帝而祖颛顼……商人禘舜而祖契……周人禘嚳而郊稷。”^⑤

谓“成命百物”上已述，以下只讲“禘黄帝”。何谓“禘”？《说文》云：“祭也。《周礼》曰五岁一禘。”固然不错，但文中说到各国祭祖先的问题，很容易让人误认为黄帝为虞、夏的祖先。所以，段玉裁注释道：禘有三种，一为“时禘”，春夏秋冬四时之祭，为小禘；二为“殷禘”，殷为盛大之义，是对列祖列宗之禘，是祭血缘祖先。三为大禘，“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，以其祖配之，谓王者之先祖，皆感太微五帝之精以生，皆用正岁之正月郊禘之。”段玉裁还说：《诗·长发》等篇乃殷人大禘之记录，“此言商郊祭感生帝。”

这个解释十分明白，展禽所说的有虞氏、夏后氏“禘黄帝”，即属于《周礼》所说的“五岁一禘”的大禘。所禘并不是血缘祖先，而是“感生帝”，即祖先神。

何谓祖先神？“王者”确认其初祖是感某神而生，该神即为其祖先神。不难看出，所谓祖先神乃是原始时代生殖神的变态。所不

同的有两点：一曰生殖神是社会普遍崇拜之神，不为一氏所专有；而祖先神则是“王者”一姓之神。二曰原始时代的生殖神是大腹便便的女性，而祖先神则成了男性，所以“王者”的初祖(女性)才能感其精而生。从本质上看，祖先神仍是生殖神，他繁衍了一个大家族，负有生殖神的使命。所以，陈、杞等国“禘黄帝”，只是把原始的生殖神向本部族拉近了而已。

由引文也可看出，姬姓的周人以帝喾为“感生帝”，不认为他们一族与黄帝有渊源关系。就这一点看，与《诗经》所载的周人祖先说基本一致，只是把《诗经》中姜嫄生稷的说法进一步具体化，成为姜嫄感帝喾之精而生稷了。后人把帝喾纳入黄帝后代的谱系，那是加工的产物。在此之先，从无记载。《山海经》帝喾凡3见，并无一处讲到帝喾与黄帝有关。周王“禘帝喾”，更证明了姬姓本与黄帝无特殊联系。

虽然陈、杞等国把黄帝奉为祖先神，但祖先神作为黄帝演变的中间形态，极不稳定，也没有能广泛流布。一则，时间已到了春秋之世，原始的宗教形式已显得过于陈旧，黄帝不能不随着时代步伐迅速演进；二则，因礼乐制度的深刻影响，作为生殖神、祖先神的黄帝不合于理性，缙绅先生们认为不雅驯。即使在古风犹存的鲁地，从春秋末期的孔子，稍后的墨子，到战国中期的孟子，其代表作中都只谈尧舜禹，而无一言道及黄帝，“荐绅先生难言之”也。因此，黄帝又要再一次接受“改造”。

不过，黄帝由生殖神变为祖先神，这个形象虽然短暂，却为他的进一步演变规定了方向，定下了向人祖演变的基调。

黄帝的“定型”——中华民族的祖先

就在黄帝被说为成陈、杞等国祖先神的

同时，中原出现了新的传说：黄帝是姬姓及华夏各族的共同祖先。

此说首见于晋大夫司空季子之口，《国语》载之甚详，后世研究黄帝的学者几乎都视为古远之说，反复引证，其文曰：

“同姓为兄弟……黄帝之子二十五人，其同姓者二人而已，唯青阳与夷鼓皆为己姓……凡黄帝之子二十五宗，其得姓者十四人为十二姓：姬、酉、祁、己、滕、箴、任、荀、僖、姁、僂、依是也。唯青阳与苍林氏同于黄帝，故皆为姬姓。同德之难也如是。”^{②4}

这一席话与鲁人展禽之说歧异甚大，其中尤为矛盾者：姬姓的鲁人根本不承认黄帝与姬姓有关；而姬姓之晋人竟直认黄帝为姬姓之祖；鲁人以为黄帝是陈、杞之祖先神，而晋人认为黄帝是姬姓乃至十二姓和另外十多个不得姓的各族的“真实”祖先。

同一部《国语》，在几乎同一时期的两人口中，竟出现了两个不同的黄帝，我以为，展禽之说更接近实际，其一，《山海经》说到黄帝是颛之祖，与展禽关于“夏后氏禘黄帝”说相吻合；其二，《诗》、《书》载周王追述祖先，只及于姜嫄，而与黄帝无涉，与展禽之说也相合；其三，有虞氏、夏后氏“禘黄帝”，与黄帝作为生殖神的原始形态基本一致。因此，我推断晋人之说为春秋时后起之说，而鲁人展禽之说传自古远。

其实，早在清乾隆年间，学者崔述就指出了上引晋人之说“不经”，由婚姻关系方面论证了此说违背了同姓不婚的古制，无法相信。^{②5}本世纪三十年代，顾颉刚先生也力斥其谬，指出了其中舛错牴牾之处，并说：“可见讲‘黄帝子孙’故事的人实在是胸无定见，逞口瞎说。”^{②6}

但是，春秋战国之世黄帝的演变却出人意料。司空季子之说一出，学者纷纷信从。战国中期，楚国宗室屈原自称“帝高阳之苗

裔”。^②据《山海经·海内经》可知，高阳（颛顼）为黄帝之后，则芈姓之楚人已引黄帝为血缘祖先。《庄子》中，黄帝凡29见，确认黄帝为人间古帝。或曰：“始为天下”^③。或曰“治天下”^④。或曰黄帝西登空同，“问道于广成子”^⑤。或曰黄帝得道“以登云天”^⑥。“寓言十九”的《庄子》所说，虽与祖先无关，但确认他为人间古帝，黄帝成了脚踏实地的人，至少在这一点上与司空季子之说是一致的。《大戴礼·帝系》、《五帝德》两篇则进一步把黄帝与颛顼、帝喾、尧、舜、禹及楚人之祖陆终等用血缘的纽带串联起来，颛顼之下统统成了黄帝的直系后代。大约是战国成书的《世本》，说到黄帝及其子孙，在颛顼之先又加进了传说中东夷民族的少昊，少昊也成了黄帝的后代。到汉代，太史公在《五帝本纪》中就把“黄帝之子二十五人”的一席话引入，并总结说：“自黄帝至于舜禹，皆同姓，而异其国号。”在《秦本纪》中又把嬴姓之秦人纳入了黄帝后代的谱系，说：“秦之先，帝颛顼之苗裔。”黄帝为中华共祖之说成了定论。

今天的人自会感到困惑：《国语》分明有两种不同说法，黄帝分明有两个形体，后世学者旷达如庄周，博学如屈原，卓识如司马迁，何以偏取后起之说？我想，此说之起并不是司空季子或其他什么人有意作伪，其后广为流传也不是学者疏于考证，而是那个时代的产物。

其一、此说之起原非凭空虚构，在那个风云激荡的时代，遇到了新兴的士人阶层的“剪裁”，原始的素材遂致变形。最初的士人们具有重实证、重直觉、重现实的特征，具有这一特点的士人们以自身的目光审视黄帝，所谓黄帝生海神之类的说法自然格格不入，在其口头、文字中不再提起，于是，剩下的便是黄帝生颛顼、生鲧、生苗民……。颛顼等都可被理解为“人”，这样神话变成了“人话”、“史话”，也就成了传自古远的“真话”，许多学

者信从此说也就毫不奇怪。所以，司空季子之说反映了新起的士人的价值取向，极易为后世之士人接受。

其二、随着社会的进步发展，否定天命鬼神的唯物主义思想以及轻神事、重人事的人文精神产生，在这种形势下，关于黄帝的神话不能不受到改造，黄帝身上的“神气”萎缩、消失，局部的“人”的因素强化、放大，引起了总体的变异，新的、作为人间古帝的黄帝出现了。上引顾颉刚所指出的司空季子话中的矛盾，正说明当时的黄帝还正处在“接受改造”的初始阶段，仍留着明显的人为斧凿之痕。

其三、由上引晋人之说中可以清楚地看出，黄帝被引为姬姓等各姓之祖，是一种浅显的政治图谋，但又适应了广泛的需要。此说乃是试图借助血缘纽带的维系力来达到某种政治目的。但此说一起，恰恰又适应了当时大国争霸、小国图存的普遍要求。大国要借助祖先的偶象来提高自身地位，增强号召力，小国也想靠祖先的威灵存活于大国之间。由黄帝被尊为姬姓之始祖看，更适应了诸姬的需要，因为姬姓之国占绝对优势。所以，此说首出于晋人之口，绝不是偶然的。

到战国时，黄帝延伸为各国的祖先，又适应了国家统一的要求。古代中国的宗法遗存十分丰富，大一统观念根深蒂固。战国时在统一趋势日益加强的形势下，诸侯就必然要利用宗法力量来加速统一的进程。据《左传》说，嬴姓本少昊之后，应属古东夷民族，到战国时，《世本》将少昊列于黄帝后裔之谱系，于是，嬴姓之秦国也便成了黄帝家族的成员。中华各族共祖黄帝，从客观上看，正适应了当时国家统一的需要。

综上所述，黄帝本是原始时代的生殖神，曾为各部族所共同崇奉，她由祖先神演变为中华民族的共同祖先，原本是在春秋战国那

个特殊时代各种因素交互作用而导致的一场误会。不过，虽是误会，但因她是化生万物之神，视为人祖也不悖于情理。数千年来，黄帝作为中华之祖的伟大形象已矗立于国人心目之中，在加强各族凝聚力、促进统一、反抗外来侵略、激励中华儿女奋发上进等方面起了巨大作用，这是历史上任何英雄都无法替代的。作为一种文化现象，无论是神还是祖，都不过是精神偶像。黄帝这个偶像所起的积极作用既然经久不衰，那么，国人把她视为先祖又有何妨！

- ① 《论语·为政》。
②③④ 《国语·鲁语》。
③④ 唐善纯：《中国的神秘文化》。
⑤ 郭沫若：《甲骨文研究·释祖妣》。
⑥ 《史记·天官书》。
⑦ 《淮南子·说林训》。
⑧⑩ 《甲骨文编》乙，卷一〇，第12页。

- ⑪ 《山海经·大荒东经》。
⑫ 《山海经·大荒西经》。
⑬⑭⑮ 《山海经·大荒北经》。
⑯⑰ 《山海经·海内经》。
⑱ 郭沫若：《诗书时代的社会变革与思想上之反映》。
⑲ 《五帝德》。
⑳ 见《史记·正义》、《史记·索引》。
㉑ 《诗·魏》。
㉒ 《生民》。
㉓ 《国语·晋语四》。
㉔ 〔清〕崔述：《补上古考信录》卷上。
㉕ 顾颉刚：《中国上古史研究讲义》。
㉖ 《离骚》。
㉗ 《庄子·缮性篇》。
㉘ 《庄子·天运篇》。
㉙ 《庄子·在宥篇》。
㉚ 《庄子·大宗师篇》。

作者简介：叶林生，1943年生，现为苏州大学历史系副教授。

〔责任编辑：季 鹏〕

《宋书》考疑（一）

丁福林

《卷六·孝武帝纪》

（元嘉）十二年，立为武陵王，食邑二千户。

（同上书，第109页）

按：“十二年，立为武陵王”，《南史·宋孝武帝纪》同。然二史之《文帝纪》则记元嘉十三年九月癸丑，立皇子浚为始兴王、浚为武陵王，与此有异。考《通鉴》卷123、《建康实录》卷12亦云元嘉十三年九月癸丑，“封皇子浚为始兴王，浚为武陵王”。复考《宋书·二凶传》记刘浚“元嘉十三年，年八岁，封始兴王。”刘浚为文帝第二子，姿质端妍，母潘淑妃又有盛宠，为文帝所爱。刘骏（孝武帝）则浚之弟，又无宠，其封王必不得在浚前。由此可知，孝武帝刘骏之封王，必元嘉十三年事。此“十二”，乃“十三”之误。

《卷五·文帝纪》

（元嘉）十二年，……六月，丹阳、淮南、吴兴、义兴大水，京邑乘船。己酉，以徐豫南充三州、会稽宣城二郡米数百万斛赐五郡遭水民。（中华书局1974年10月版点校本，第83页）

按：上文记四郡遭水而以米赐“五郡遭水民”，当有误。今考本书《五行志四》云：“元嘉十二年六月丹阳、淮南、吴、吴兴、义兴大水，京邑乘船。”《南史·宋文帝纪》亦云：“十二年……六月……丹阳、淮南、吴、吴兴、义兴大水。”足证是时水灾乃丹阳、淮南、吴、吴兴、义兴五郡。此于“淮南”后佚“吴”字，“吴吴兴”相连续，故涉下而佚。